

证券代码：872012

证券简称：易时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都证券

浙江易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董事会保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集人、召开时间及方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程序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本次股东大会设置会场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- 1、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12月18日10:00-10:30

预计会期0.5天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包含优先股股东,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012	易时科技	2020年12月16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杭州市红普路759号禧福汇2号楼10楼浙江易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- (一) 审议《关于延长营业期限暨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因公司继续经营需要，拟修改公司章程第一章第六条营业期限自2001年1月8日至2021年1月7日延长为至长期；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布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4），同时授权董事会办理章程备案及营业执照变更相关事宜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

议案序号为二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，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 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 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0 年 12 月 16 日下午 13:00-17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杭州市红普路 759 号禧福汇 2 号楼 10 楼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1. 联系人：沈红 2. 电话：18657108880

(二) 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易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易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2 日